

证券代码：002717

证券简称：ST 岭南

公告编号：2026-020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

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根据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1月31日披露的《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司预计2025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公司预计2025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可能在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后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前冠以“*ST”字样）。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3条的规定，上市公司预计将出现第9.3.1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情形的，应当在相应的会计年度结束后一个月内，披露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并在披露年度报告前至少再披露两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司已于2026年1月31日在巨潮咨询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现将相关风险第二次提示如下：

一、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1、公司于2026年1月31日披露了《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可能出现2025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的情形；预计公司可能出现2025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的情形。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其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一）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二）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可能在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后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前冠以“*ST”字样）。

2、2025年4月，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被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否定意见。若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被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继续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4.1条中的相关规定，在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披露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二、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原因

根据公司2025年4月29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公司股票停复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司因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被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否定意见；公司连续三年（2022-2024年）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被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24年度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上述情形触及了《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9.8.1条规定的其他风险警示指标，公司股票已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若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及相关事项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第9.8.1条中规定的相关情形，公司股票交易将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三、风险提示及其他说明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25年度审计工作仍在进行中，具体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且经审计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

2、如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及相关报告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的退市风险警示规定标准，公司将在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的同时，披露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司股票将于公告后停牌一个交易日，自复牌之日起，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3、为充分提示风险，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3条规定，公司在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前至少再披露两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司已于2025年1月3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4、公司指定信息均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28日